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5月9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4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5,238,095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10.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97.50元，坐扣保荐、承销及其他费用（含税金额）人民币11,499,999.98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988,499,997.52元，已由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会计师鉴证服务费及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人民币3,186,954.0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5,313,043.47元。

2023年8月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C10364号”《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 424,387,383.04 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3 年 8 月 1 日募集资金总额	999,999,997.50
减：保荐、承销和其他费用	11,499,999.98
2023 年 8 月 7 日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988,499,997.52
减：23 年第三季度支付印花税及置换发行费用	1,156,765.36
减：23 年第四季度支付发行股票律师费及鉴定咨询服务费	2,030,188.69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85,313,043.47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有资金	26,286,1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100,325,901.29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300,000,000.00
减：直接以募集资金投入项目	147,509,136.69
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13,491.66
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8,375,959.13
加：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4,833,010.08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424,387,383.04
其中：（1）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2,184,792.63
（2）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理财账户余额	590.41
（3）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余额	392,202,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董事

长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有关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并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文件等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 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户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5/6/30 截止日 余额	储存方式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44325101040043147	988,499,997.52	833.71	活期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中山东升支行营业部	657477569148	-	107,706.75	活期（协定存款利率上浮）
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山分行	1501007880100003610	-	4,899,034.84	活期（协定存款利率上浮）
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榄支行	44050178040300001895	-	27,177,217.33	活期
小计	-	-	988,499,997.52	32,184,792.63	-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331200316666	-	590.4	现金资产
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331200313888	-	0.01	现金资产
小计	-	-	-	590.41	-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44325101040043147	-	1,510,000.00	农行募集资金户活期账户转开定期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44325101040043147	-	30,000,000.00	农业银行大额存单 2025 年第十期 (1)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44325101040043147	-	50,000,000.00	“汇利丰”2024 年第 5022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1200316666	-	30,000,000.00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4932 期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1200316666	-	20,000,000.00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4935 期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1200316666	-	70,000,000.00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4936 期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1200316666	-	30,000,000.00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011 期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44325101040043147	-	30,000,000.00	农行结构性存款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1200316666	-	40,000,000.00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 635 期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1200316666	-	20,000,000.00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 637 期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1200316666	-	30,000,000.00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021 期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1200316666	-	20,000,000.00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037 期
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	44050178040300001895	-	20,000,000.00	建行结构性存款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1200316666	-	692,000.00	购买国债逆回购 7 天期
小计	-	-	-	392,202,000.00	-

合计	-	-	988,499,997.52	424,387,383.04	-
----	---	---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628.61 万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910,437.10 元。

截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实际投资额为 2,628.6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浙江湖州年产 600 万米 PHC 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64.51	64.51
2	江苏泰兴 PHC 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生产线建设项目	2,564.10	2,564.10
合计		2,628.61	2,628.61

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事项中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910,437.10 元及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 2,628.61 万元，已经全部置换完毕。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

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在上述授权金额及期限内，公司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为 3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告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 30,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通过的议案额度。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购买金额	理财收益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榄支行营业部	建行结构性存款	本金保障 浮动收益 型	2025-2-11	2025-3-31	20,000,000.00	39,276.7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汇利丰”2025 年第 5265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2025/3/6	2025/4/1	60,000,000.00	53,424.66
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97 期	本金浮 动收益 型	2025/3/10	2025/4/14	20,000,000.00	69,041.10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4931 期	本金浮 动收益 型	2025/1/16	2025/4/15	20,000,000.00	155,342.47
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4933 期	本金浮 动收益 型	2025/1/16	2025/4/15	30,000,000.00	103,561.64
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4934 期	本金浮 动收益 型	2025/1/16	2025/4/15	40,000,000.00	163,726.03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国债逆回购 7 天期	券商理 财	2025/4/3	2025/4/9	30,120,000.00	8,862.70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	购买建行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 财	2025/4/3	2025/5/30	20,000,000.00	74,958.90
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国债逆回购 7 天期	券商理 财	2025/4/16	2025/4/23	615,000.00	172.12
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国债逆回购 4 天期	券商理 财	2025/4/16	2025/4/21	110,003,000.00	19,710.11
1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020 期	券商理 财	2025/4/22	2025/5/27	20,000,000.00	47,945.21
1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国债逆回购 14 天期	券商理 财	2025/4/23	2025/5/7	642,000.00	375.35
1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国债逆回购 7 天期	券商理 财	2025/5/8	2025/5/15	642,000.00	171.05
1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国债逆回购 7 天期	券商理 财	2025/5/15	2025/5/22	642,000.00	159.36
15	中国银河证券	购买国债逆回购 4 天期	券商理 财	2025/5/22	2025/5/26	643,000.00	82.44

	股份有限公司	天期	财				
1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国债逆回购 7 天期	券商理财	2025/5/26	2025/6/3	643,000.00	208.84
1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国债逆回购 14 天期	券商理财	2025/6/3	2025/6/17	691,000.00	354.97
1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国债逆回购 7 天期	券商理财	2025/6/17	2025/6/24	691,000.00	177.48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到期金额小计						375,332,000	737,551.13
1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东升支行	农行募集资金户活期账户转开定期	定期存款	2025/3/11	随时赎回（提前七天申请赎回）	1,510,000.00	-
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东升支行	农业银行大额存单 2025 年第十期（1）	大额存单	2025/1/6	随时转让	30,000,000.00	-
2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东升支行	“汇利丰”2024 年第 5022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6	2025/7/9	50,000,000.00	-
2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4932 期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2025/1/16	2025/7/14	30,000,000.00	-
2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4935 期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2025/1/16	2025/7/14	20,000,000.00	-
2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4936 期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2025/1/16	2025/11/10	70,000,000.00	-
2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011 期	券商理财	2025/4/3	2025/9/29	30,000,000.00	-
2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东升支行	农行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2025/4/14	2025/10/15	30,000,000.00	-
2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 635 期	券商理财	2025/4/22	2025/10/16	40,000,000.00	-
2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 637 期	券商理财	2025/4/22	2025/10/17	20,000,000.00	-
2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021 期	券商理财	2025/4/22	2025/7/17	30,000,000.00	-
3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5037 期	券商理财	2025/5/28	2025/11/20	20,000,000.00	-

31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分行	建行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 财	2025/6/18	2025/8/29	20,000,000.00	-
32	中国银河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国债逆回购 7 天期	券商理 财	2025/6/25	2025/7/2	692,000.00	-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到期的金额小计						392,202,000	
合计						767,534,000	737,551.13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对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额度，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有 18 笔已到期，还有 14 笔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24,387,383.04 元（未包括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300,000,000.00 元），其中 32,184,792.63 元以活期/协定存款利率上浮形式存放于监管账户；590.41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的资金账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 390,202,000.00 元。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支出。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 1 月 22 日、2025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浙江湖州年产 600 万米 PHC 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本募投项目终

止后，相关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待公司投资新的项目时再行申请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程序。目前公司正在遴选新的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5,313,043.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504,128.9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82,734,188.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4,121,137.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82,734,18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8.9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浙江湖州年产 600 万米 PHC 预应力高强度 混凝土管桩智能化 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485,000,000.00	485,000,000.00	0.00	2,265,811.50	0.47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江苏泰兴 PHC 预应	否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39,504,128.98	171,529,425.19	42.88	2024 年 12	-357.25	否	否

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 生产线建设项目							月(目前已 进入投产 初期)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313,043.47	100,313,043.47	-	100,325,901.29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85,313,043.47	985,313,043.47	39,504,128.98	274,121,137.98	27.82				
超募资金投向										
1.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985,313,043.47	985,313,043.47	39,504,128.98	274,121,137.98	27.82		-357.25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1、 2024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将募投项目“江苏泰兴 PHC 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由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4 年 7 月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生产线已进入投产初期，报告期属于项目实施初期，项目固定成本较大，故实现的效益为负。 2、 2025 年 1 月 22 日、2025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浙江湖州年产 600 万米 PHC 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本募投项目终止后，相关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待公司投资新的项目时再行申请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程序。目前公司正在遴选新的投资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鉴于“浙江湖州年产 600 万米 PHC 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所在地湖州市南浔区菱湖镇政府因规划调整，与后期长三角泛半导体新材料产业园发展不符，有意重新规划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湖州三和所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在原实施地推进。公司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整体经营发展布局等客观情况，经认真研究，为了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本着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与当地政府友好协商后，公司终止了募投项目“浙江湖州年产 600 万米 PHC 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后续投资建设。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	报告期内不存在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

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24,387,383.04 元（未包括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300,000,000.00 元），其中 32,184,792.63 元以活期/协定存款利率上浮形式存放于监管账户，590.41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的资金账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 392,202,000.00 元。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